

小学语文精品文库 第二辑

假如给我 三天光明

JiaRuGeiWoSanTianGuangMing (全译本)



〔美〕海伦·凯勒 著

北京燕山出版社

中小学语文精品文库 (第二辑)

假如给我三天光明 (全译本)	9.00	伊索寓言 (全译本)	7.00
爱的教育 (全译本)	9.00	论语 (全本)	9.00
昆虫记	9.00	道德经 (全本)	6.00
八十天环游地球 (全译本)	9.00	唐诗三百首	12.00
童年 (全译本)	9.00	宋词三百首	12.00
钢铁是怎样炼成的 (全译本)	12.80	朝花夕拾 (全本)	5.00



ISBN 978-7-5402-1989-5



9 787540 219895 >

ISBN 978-7-5402-1989-5

(全十二册) 定价: 108.80元

中小学语文精品文库（第二辑）

假如给我三天光明

（全译本）

[美] 海伦·凯勒 著 程冯译

北京燕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假如给我三天光明:全译本/(美)凯勒(Keller, H.)著;
程冯译. —北京:北京燕山出版社, 2008.7

(中小学语文精品文库, 第2辑/程怀灵主编)

ISBN 978 -7 -5402 -1989 -5

I. 假... II. ①凯... ②程... III. 凯勒, H. (1880 ~ 1968)
—自传 IV. K837.127 =5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89236 号

书 名 中小学语文精品文库(第二辑)

责任编辑 里 功

出版发行 北京燕山出版社

(北京宣武区陶然亭路 53 号 邮编:100054)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深泽利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印 张 81.325 印张

字 数 2023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

2008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7 -5402 -1989 -5

定 价 108.80 元(全十二册)

本版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及时向承印厂调换

导 读

“十九世纪有两个值得关注的人物,一个是拿破仑,另一个就是海伦·凯勒。”——美国作家马克·吐温如是说。

一个又盲又哑的人却被《时代周刊》评选为“二十世纪美国十大偶像之一”。假如给你三天光明你会做什么?也许你无法回答,因为你有一双正常的眼睛,根本就体会不到海伦的痛苦,那么,就让我们走进海伦——这位伟大的教育家、文学家的世界吧,了解一下她的真实感受。

海伦·凯勒(Helen Keller,1880-1968),出生于美国亚拉巴马州北部的塔斯甘比亚镇。在海伦一生的88年中,她仅在生命的头19个月中像正常人一样享有光明和声音,之后她就跌入了无边的黑暗与寂静之中。就是这样一个盲而且哑的残障人,却创造了人生的奇迹。她不但学会了读书,学会了说话,而且还以惊人的毅力完成了在哈佛大学德克利夫学院的学业,成为人类历史上获得文学学士学位的第一位盲哑人。不仅如此,她还为了改善美国盲人的工作和生

活条件到处奔走,为美国盲人基金会和美国海外盲人基金会(现名为海伦·凯勒国际组织)广筹善款,创造了非凡的业绩,获得了无数的荣誉。一个独特的生命个体以其勇敢的方式震撼了整个世界。她留给人们最大的启示就是,勇敢地接受生命的挑战就能够赢得生命中的光明。

海伦一生共写了 14 部著作。《我的生活》是其处女作。作品发表之后,在美国社会引起了强烈反响,被称为“世界文学史上无与伦比的杰作”,出版的版本超过百余种,在世界上产生了巨大的影响。为了系统地介绍海伦伟大的一生,本书汇编了她几部主要作品,包括《我的生活》、《走出黑暗》、《老师》三本书,和那篇著名散文《假如给我三天光明》。相信任何一个阅读此书的读者,都会受到强烈震撼。

编者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拨云见日心中喜	(2)
光明永逝	(2)
童年时光	(5)
天伦之乐	(8)
拨云见日	(10)
生命重来	(12)
体验自然	(14)
爱的真谛	(16)
学习之乐	(18)
圣诞礼物	(22)
城市之光	(23)
拥抱大海	(26)
山间野趣	(27)
第二章 学海无涯苦泛舟	(31)
冰天雪地	(31)
我要说话	(32)
《霜王》风波	(35)
世博会上	(42)
学海泛舟	(44)
纽约求学	(45)
剑桥女中	(47)
知难而进	(50)

寒窗学子	(53)
智慧宝藏	(58)
享受生命	(65)
友谊万岁	(72)
第三章 黑暗寂静不再来	(78)
我的大学	(78)
世外桃源	(83)
吐温先生	(87)
永不放弃	(92)
登台演讲	(97)
贝尔博士	(98)
仁兄厚爱	(103)
呼吁和平	(105)
伤别连杉	(108)
涉足影坛	(110)
杂耍剧院	(114)
痛悼慈母	(116)
喜从天降	(119)
走向光明	(122)
第四章 难忘恩师莎莉文	(131)
远走他乡	(131)
幸福时光	(137)
人见人嫌	(139)
手足情深	(145)
我要上学	(149)
时运再来	(155)
有辱校风	(161)
毕业典礼	(165)
师生初会	(171)

乖张女孩	(175)
餐厅大战	(179)
封闭训练	(182)
求知若渴	(186)
学问之道	(191)
去留之争	(196)
师恩永存	(198)
第五章 假如给我三天光明	(201)
第一天	(203)
第二天	(205)
第三天	(208)

前言

写下自己的生命历程，真让我感到忐忑不安。犹如一道金色的帷幕笼罩着我的童年，要把它揭开，确实让我疑惑莫名。

写自传本身就是件挺难的事，更何况往事已远，至于哪些是事实，哪些只是我的幻觉，我发现自己也分不清晰了。然而，在残存的记忆里，有些事情仍然不时地闪现在我的脑海中，虽然只是片断的、零碎的，但对于我的人生，却都有着或多或少的影响。为了避免冗长乏味，我仅把一系列最有兴趣和最有价值的情节，大致记录下来。

——海伦·凯勒

第一章 拨云见日心中喜

光明永逝

1880年6月27日，我出生在亚拉巴马州北部的塔斯甘比亚镇。

父亲的祖先来自瑞典，这位祖辈名叫卡斯帕·凯勒，移民定居在美国的马里兰州。我们的一位祖先竟然是聋哑教育专家——苏黎世第一位聋哑教师。这真是冥冥之中的巧合。正如命运无法预知国王们的祖先里会有奴隶，奴隶们的祖先里也会有国王。

我的祖父是卡斯帕·凯勒的儿子，在亚拉巴马州的塔斯甘比亚镇开垦土地后，就在这里定居下来。据说，祖父每年都要特地从塔斯甘比亚镇骑马到费城，购置农场所需的用品。我的姑妈收藏了祖父写的许多家信，其中不乏对旅途见闻的描述，相当美好生动。

我的父亲亚瑟·凯勒曾是南北战争时期南军的一位上尉，我的母亲凯蒂·亚当斯是他的第二任妻子，母亲比父亲小好几岁。

在我因病失聪、失明以前，我们住的房子很小，拢共只有一间正方形的大房子和一间供仆人住的小房子。而南方人习惯在自己的家旁再加盖一间小房子，以备不时之需。南北战争之后，父亲也盖了这样一所小房子，他和我母亲结婚后，就住了进去。小房被葡萄、爬藤蔷薇和金银花遮盖着，从花园里看去，像是一座用树枝搭成的凉亭。小阳台也潜伏在黄蔷薇和南方茯苓花的花丛里，成了蜂鸟和蜜蜂的乐园。

祖父母的老宅离我们这个蔷薇凉亭不过几步之遥。因我们家被茂密的树木、绿藤所包围，邻居们都叫我们家“绿色家园”。这是我童

年时代的天堂。

在我的家庭老师莎莉文小姐到来之前，我经常一个人，依着方型的黄杨木树篱踱到庭园里，凭着嗅觉寻找初开的紫罗兰和百合花，贪婪地呼吸那清新的芳香。当我心情不好时，也会独自到这里来寻求慰藉，总是把发烫的脸庞藏在凉气沁人的树叶和草丛之中，让烦躁不安的心情冷静下来。

绿色花园让人心旷神怡。这里有爬在地上的卷须藤和低垂的茉莉，还有一种叫做蝴蝶莲的难得一见的花。因为它那容易掉落的花瓣很像蝴蝶的翅膀，所以名叫蝴蝶莲，它能散发出一种甜蜜的香味。不过最美丽的还是那些蔷薇花。在北方的花房里，很少能够见到南方我家里的这种爬藤蔷薇。它到处攀缘，一长串一长串地倒挂在阳台上，散发着清香，没有一丝尘土之气。清晨，它身上朝露未干时，摸上去无比柔软、纯洁，使人陶醉。我不由得惊叹，上帝御花园里的长春花也不过如此吧！

我生命的开始是简单而普通的，就如同每个家庭迎接第一个孩子时一样，大家都很高兴。为了要给第一个孩子命名，大家都苦思冥想，你争我吵，每个人都认为自己起的名字才是最有意义的。父亲希望以他最尊敬的祖先的名字“米德尔·坎培儿”作我的名字，母亲则想用她母亲的名字“海伦·艾培丽特”来命名。大家讨论再三，最终依照母亲的意见，用外祖母的名字命名。

带我去教堂受洗的途中，兴奋的父亲竟把这个名字忘了。当牧师问起时，父亲紧张之余说出了“海伦·亚当斯”这个名字。因此，我的名字就不是沿用外祖母的名字“海伦·艾培丽特”，而变成了“海伦·亚当斯”。

据说，我在婴儿时就表现出了争强好胜的个性，好奇心很强，个性非常倔强，还经常模仿大人言谈举止。所以，6个月时已经能够发出“茶，茶，茶”和含糊的“你好”声，引起了每个人的注意。甚至于“水”这个词，也是我在周岁以前学会的。直到我生病后，虽然忘掉了以前所学的词，却仍然记得“水”这个词，继续发着

“水——水”的声音，一直到我学会了拼写。

家人还告诉我，在我刚满周岁时就会走路了。母亲从浴盆里把我抱起来放在膝上，突然间，我发现树的影子在光滑的地板上闪动，就从母亲的膝上溜下来，摇摇晃晃地去追逐那些影子。但爆发力一过我就摔倒了，哭喊起来，让母亲重新把我抱在怀里。

春光里百鸟争鸣，夏天里到处是果子和蔷薇花，秋天里草黄叶红。这三个美好的季节匆匆走过，给我这个活泼快乐的孩子留下了美好的记忆。

然而，幸福的时光总是结束得太早。在次年可怕的2月里，我突然生病，高烧不止。医生们诊断的结果，是急性的胃充血和脑充血，而且他们宣布已经不可救药了。但在一个清晨，我的高烧突然退了。全家人都以为奇迹发生了，惊喜得难以言表。事实上，这一场高烧让我失去了视力和听力，我又回复到了新生婴儿一般的蒙昧状态，然而，我的家人和医生却蒙在鼓里。

直到今天，我还依稀记得那场病，尤其是母亲在我高烧不退、昏昏沉沉、痛苦难耐的时候，温柔地抚慰我，让我在恐惧中勇敢地度过。我还记得在高烧退后，每每从睡梦中醒来，眼睛总是又干又涩，疼痛怕光，必须避开自己以前所喜爱的阳光，我面向着墙壁，或让自己在墙角蜷伏着。后来，视力如江河日下，对阳光的感觉也越来越弱了。

有一天，我睁开眼睛，发现眼前一片黑暗，什么也看不见，我像被噩梦吓倒一样，非常惊恐，不知所措，那种感觉让我一辈子也忘不了。

失去了视力和听觉后，我逐渐忘记了以往的事，习惯了周围的黑暗和寂静。一直到她——莎莉文小姐，我的家庭老师到来。是她减轻了我心中的负担，重新带给我对世界的希望，并且拨开了笼罩在我心灵上的那层迷雾，点燃了我心中的烛火。

虽然我只拥有过19个月的光明和声音，但我却能清晰地记得——绿色的家园、蔚蓝的天空、青翠的草木、怒放的鲜花，所有这些

都一点一滴铭刻在我的心中，珍藏在我的记忆深处。

童年时光

生病后几个月的事，我已经不大记得了，依稀记得我常坐在母亲的膝上，或是紧拉着母亲的裙角，跟着忙家务的母亲到处走动。

渐渐地，我可以用手去触摸各种东西，分辨它们的用途。我开始揣摩别人的动作、表情，推测可能发生什么事。我渴望与人交流，表达自己的思想，于是开始做一些简单的动作：摇摇头表示“不”，点点头表示“是”，拉着别人往我这里表示“来”，推开别人表示“去”。当我想吃面包时，我就模仿切面包、涂奶油的动作。如果我想让母亲在晚饭时准备冰淇淋，我会做出操作制冷器的动作，并做出发抖的样子，表示“冷”。

母亲也尽力做出各种动作，让我了解她的意图，我总是可以清楚地理解母亲的意图。的确，在那漫长的黑夜里能得到一点儿光明，完全是依赖母亲的慈爱和智慧。

我也慢慢地明白了生活上的一些事。5岁时，我学会了把洗好的衣服叠好收起来，把洗衣店送回的衣服分类，并能认出哪几件是自己的。触摸母亲和姑母的衣饰打扮，我知道她们要出门，就请求她们带着我。家里有客人来访时，我总被叫来与客人见面。他们走时，我挥手告别。至今，我还依稀记得这种手势所表示的意思。

记得有一回，有几位绅士来拜访母亲，从门的启闭，我知道了他们的到来。于是，我趁着家人不注意，跑到楼上，学着母亲的样子在镜子前梳妆，往头上抹油，在脸上擦粉，将面纱用发夹固定在头发上，让面纱垂肩，轻轻盖在脸上，然后又找了一件宽大的裙子穿上，完成这一身盛装后，也下楼去帮他们接待客人。

我记不清什么时候开始发现自己与众不同了，这应该是在莎莉文老师到来之前的事。我注意到母亲和我的朋友们都是用嘴巴在交谈，而不像我用手比划着。因此，我会站在两个谈话者之间，用手触摸他

们的嘴唇，可我还是弄不懂他们的意思。于是我疯狂地摆动四肢，蠕动嘴唇，试图与他们交谈，可是他们毫无反应。我十分生气，又踢又叫，一直到筋疲力尽为止。

我经常会为一些琐事而无理取闹，虽然我明白这样做不好，可是一有事情发生，我就会情绪失控，比如，我的保姆艾拉经常被我踢伤，我知道她很痛，所以当我气消时，心里就会愧疚不已。不过，每当有不称心的事情时，我还是会疯狂地胡乱踢打。

在那个黑暗的童年时代，我有两个朝夕相处的伙伴，一个是厨师的女儿——玛莎·华盛顿，另外一个是老猎犬——贝利。

玛莎·华盛顿很容易懂得我的手势，所以每次吩咐她做事情，她很快就能完成。玛莎大概认为与其跟我打架，还不如服从更省事，所以她都会干净利落地完成我交办的任务。

我身体结实，又活泼好动，情绪冲动又不顾后果。我非常了解自己的个性，总是我行我素，甚至不惜打架。那个时期，我跟玛莎在厨房度过了不少时光，我喜欢帮玛莎揉面团，做冰淇淋，或是喂喂火鸡，为了几块点心也会争吵不休。这些家禽一点儿也不怕人，它们在我手上吃食，并乖乖地让我抚摸。

有一天，一只大火鸡竟把我手中的蕃茄叨走了。也许是受火鸡的启发，不久，我和玛莎把厨娘刚烤好的蛋糕偷走了，躲在柴堆里吃得一干二净。不料竟吃坏了肚子，吐得一塌糊涂。不知那只火鸡是否也受到了同样的惩罚。

珍珠鸡喜欢在暗处筑巢。我最喜欢到深深的花丛里去找它们的蛋。我虽不能对玛莎说“我要去找蛋”，但我可以把两手合成圆形，放在地上，示意草丛里有某种圆形的东西，玛莎一看就明白。我们如果有幸找到了蛋，我绝不允许玛莎拿着蛋回家，我用手势告诉她，她拿着蛋，一摔跤就会摔个粉碎的。

谷仓、马厩和奶牛场，都给了我和玛莎无穷的快乐和回忆，我们简直像天堂里的天使。当我跟玛莎到奶牛场时，挤牛奶的工人常常让我把手放在牛身上，有时候，也会让我把手放在牛的乳房上，我也因

为好奇而被牛尾打过好多回。

准备过圣诞节也是一大快事，虽然我不明白节日的意义，但是只要想起诱人的美味，我就快乐无比。家人会让我们研磨香料、挑选葡萄干、舔舔那些搅拌过食物的调羹。我也模仿别人把长筒袜挂起来，然而我对此并不真感兴趣，也没多么强的好奇心，不像别的孩子天没亮就爬起来看看袜子里装进了什么礼物。

玛莎·华盛顿也和我一样喜欢恶作剧。7月一个炎热的午后，我和玛莎坐在阳台的石阶上，像黑炭一样的玛莎把她那绒毛般的头发用鞋带扎起来，一束束的头发看起来就如同很多螺丝锥长在头上。而我皮肤白皙，有一头长长的金黄色卷发。一个年仅6岁，另一个也不过8、9岁。小的那个盲童就是我。

我们两个人坐在石阶上忙着剪纸娃娃。但不久我们就厌倦了这种游戏，于是就把鞋带剪碎，又把石阶边的金银花的叶子剪掉。突然，我的兴趣转向玛莎那一头“螺丝锥”。一开始，玛莎挣扎着，不肯让我下手，可是蛮横的我，抓着玛莎的头发不放，拿起剪刀就剪了下去。剪完玛莎的头发，我也回报玛莎，让她剪我的头发。若不是母亲及时发现，赶来制止，玛莎很可能把我的头发统统剪光。

我的另一个伙伴是贝利，也就是那条非常懒惰的老猎犬，它喜欢躺在暖炉旁睡觉，根本就不愿意陪我玩。我尽力教它手语，但是它又懒、又笨，毫不理会我。贝利总是无精打采地爬起来，伸伸懒腰，嗅一嗅暖炉，然后在另一端躺下，一点也不听从我的指挥。我觉得自讨没趣，只好又到厨房找玛莎玩。

童年的记忆都是零乱的，一想起那段没有光明、没有声音的黑暗世界，这些影像就会更清晰地浮现在我心头。

有一天，我不小心把水洒到围裙上，便把围裙张开，放在卧室暖炉的余火边，想把它烘干。急性子的我嫌这样不够快，便把裙子放在暖炉上面。突然间，火一下子蹿了起来，点着了围裙，连我的衣裳也烧着了。我大声喊叫起来，老保姆维尼赶来，用一床毯子把我裹住，差点儿把我闷死。火很快被扑灭了，除了手和头发之外，其余地方倒

损伤不大。

大约也就是在这个时候，我发现了钥匙的妙用，对它的使用方法产生了浓厚的兴趣。有一天早晨，我把母亲锁在了储藏室里。当时仆人们都在屋外干活，母亲被锁在里边足足有3个小时。她在里边拼命敲门，我却坐在走廊前的石阶上，感觉着敲门所引起的震动而自得其乐。然而经过这次恶作剧，父母决定要尽快请人来管教我，于是我的家庭教师——莎莉文小姐来了。但是本性难移的我，还是找机会把她也锁在房间里。

有一回，母亲让我上楼送东西给莎莉文小姐。我转身出来时砰的一声随手把门锁上，把钥匙藏在客厅角落的衣柜下。父母不得不搭了一架梯子让莎莉文小姐从窗户里爬出来。当时我好不得意，过了好几个月才把钥匙交出来。

天伦之乐

差不多当我5岁时，我们从那所爬满藤蔓的“绿色家园”搬到了一所更大的新房子中。我们一家6口，父亲、母亲、两个异母哥哥，后来又添了一个小妹妹，叫米珠丽。

我对父亲最初也是最清晰的记忆是，有一回，我穿过一堆堆的报纸，来到父亲的跟前。当时，他独自举着一大张纸，把整个面庞都遮住了。我根本不知道父亲在干什么，于是学着他的模样，也举起一张纸，戴上他的眼镜，以为这样就可以解开疑团了。多年之后我才明白，那些纸都是报纸，父亲是报纸的编辑。

父亲性格温和，仁慈而宽厚，非常热爱我们的家庭。除了打猎季节，他很少离开我们。据家人讲，他是个好猎人和神枪手。除了家人，他最爱的就是狗和猎枪。他非常好客，几乎有些过分，每次回家都会领着一两个客人。

父亲还有一个爱好，就是种植花木。据家人讲，父亲栽种的西瓜和草莓是全村最好的。他总是把最先成熟的葡萄和最好的草莓给我品